

李汝伦

曾用笔名『汗心』等

一九三〇年出生于吉林

祖籍河北盐山



主要著作有：

《杜诗论稿》

《紫玉箫集》

1996.12.27

李 以 伦

广东省作家协会编
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

李汝伦作品选萃

《岭南文学百家》丛书

李汝伦作品选萃

广东省作家协会
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

编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 05 号

李汝伦作品选萃

李汝伦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州雄鹰印刷厂印刷

787×940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2 插页 11.3 万字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199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60—2171—2

I. 1869 定价: 8.00 元

出版说明

一、《岭南文学百家》是一套大型的文学丛书，计划出书一百集，集岭南文学百家之精华。从一九九二年开始，逐年出版，八年内出齐。

二、丛书收选对象为广东省当代作家的作品。每个作家编选一集。入集作品原则上由作家自选。作品创作时间不限，体裁不限（因篇幅所限，长篇小说、剧本、长篇叙事诗不收选）。每集约十万字。

三、每集刊登作家照片，附作家简介及主要著作目录。

四、丛书由广东省作家协会、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编辑，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资助，花城出版社出版。

花 城 出 版 社
《岭南文学百家》丛书编委会

一九九一年十月

总 序

陈国凯

看我南粤，人杰地灵；岭南文学，源远流长。上溯中原文化传统，沃土根深；外得世界文明先声，锐意变革。历朝历代，岭南之文豪大家，文采风流，以其身体力行，光耀我中华文化，弘扬我民族精神。其显赫功勋已彪炳史册。岭南文士，多有侠骨柔情；岭南文学，素以先声夺人，其势如浩荡珠江，层波叠迭，其雄如滔滔南海，浪涌天高。

文章大业，血汗浇成，名篇佳制，代代相传。当今时世，万象更新。岭南山水，分外多情。广东老中青作家披晨风晚露，沐夏雨秋阳，挥热汗成花雨，扬雅韵于三江。一片真诚铸造文明大业。广东省作家协会、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为总结成果，振奋军威，展示阵容，造

福社会，特斥资编选《岭南文学百家》丛书，收当代广东文坛百家俊彦之佳作，成书百卷，逐年出版，以观当世，启来者。

是为序。

一九九一年秋于广州

一点自白

笔耕了几十年，一直属歉收户。靠这一点的粮米过活，一万个李汝伦也得饿死。选粹也选了几十年，但都是选他人之粹，我干的是编辑。

这回要我选自己的粹，我有粹可选吗？粹，“米之精者也”。广东省作协和广东文学创作出版基金会的决定却之不得，一番好意，拗之不忍。于是回到几本集子中去选粹。几番量度，觉得大家的长相，体格，风神，都彼此彼此，全非“米之精者也”。如果是皇帝选太子以继大统，可从诸皇子中选出贤者，因为其中定有贤与不肖之别。我生的这些玩艺既不贤，似也并非不肖，全是中不溜的，令人作难。再加上退忙（官方语言叫退休），身如囚徒，致劳编辑先生一催再催，才最后完了税。

有人说，选粹就是选你自己最好的，代表作。我想，我没有这个意义上的代表作，我所写的，全是我的代表。对照社会上选出的这类意义的代表，那类概念的代表，觉得并非全是“米之精者也”。我的代表皆是米之粗者、糙者。唯一可自信的是，我的米还不是烂米、黄曲霉米。吃了料不能使人致癌，而所含维生素可能不缺。

《杜诗论稿》中有长长短短近五十篇，长者二三万，短者二三千，从中取（不是选）出四篇，从《种瓜得豆集》里取了三篇，从《和三个小猢猻对话》中取了八篇，另从已发表而未收入集子中的取了五篇。诗词是从两本集子各取出几首，从国内外发表过的中间取出几首，其余大多取之箱篋，藉此机会叫它们面世，并非因为它们“粹”。

编辑先生有字数限制，像送来一只箱子，装满为止，没有想装多少就装多少的自由。所以计算字数的时间，比翻集子的时间还多。

从少年时代开始，就爱上了文学这位妮子，爱得好苦，而又甘之；爱得好险，而又冒之。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我的文章，

“千古”不了，得乎，失乎？“寸心”里迄今尚是一片模糊。

李汝伦

一九九四年二月

目 录

一点自白	1
------------	---

杜诗研究

《江南逢李龟年》非杜诗辨	1
《下笔如有神》辨	14
杜甫同代人评杜	22
杜甫评同代诗人	28

诗 论

叙事诗与情语	38
小论“啊”诗	44
为诗词形式一辩	49

杂文·随笔

如梦令	72
祭棍子文	80
万岁爷的“怕”	84
题壁及其它	89
从“谈虎色变”说到老虎保护区	94
为书生气辩枉	100
诸葛亮与“三个臭皮匠”	109
从“同性相搏”说到文人相轻	114
贵人多忘事·事不忘贵人	122
论“碰撞”	129
刮取死者脸上的胭脂	134
孤零零可怜巴巴的钱钟书	138
博士·“包子博士”	143
“慎终追远”和考证祖宗	147
奴才新解	159
刀下留情	170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	182
酒微醉后·花半开时	202

——酒国人谈酒

龙虎山去来与道家文化思考	212
--------------------	-----

诗 词

雪、夜行、牧归、卖破烂、乡中书事、黄河
古渡抒怀、打苍蝇、东坡赤壁、重到西安、
敦煌市、看芭堤亚艺术歌剧团表演,京剧
画八咏等六十二首..... 225

附 录

李汝伦简介 248
李汝伦主要著作目录 250

《江南逢李龟年》非杜诗辨



岐王宅里寻常见，
崔九堂前几度闻。
正是江南好风景，
落花时节又逢君。

这首《江南逢李龟年》历来被认为是杜甫的作品，因为出自诗圣之手，所以无论是今是古，它都被恭维备至。但它是否就是杜诗，是否就那么好，都很有疑问。

首先提出“此诗非子美作”的是《苕溪渔隐丛话》的作者胡仔，他的理由是：“岐王开元十四年薨；崔涤（即崔九）亦卒于开元中，是时子美方十五岁。天宝后，子美未尝至江南。”语焉不详，

理由不足,而且“天宝后子美未尝至江南”。江南,一般指吴越一带地方,是个习惯称呼。杜甫出峡后,多用江汉、南国、荆衡等来称江湘一带。但也有个例外,如《归雁》二首“塞北春阴暮,江南日色曛,”所以,这一条理由也嫌不力,因而并未被人接受,连指出有六首伪作杜诗的《杜诗镜铨》,也不曾对此诗提出怀疑,选家们照旧当作杜诗来选,恭维者继续当作诗圣作品来恭维。

笔者觉得,此诗是否是杜诗很值得研究,很值得一辨。

二

诗中提到的岐王,是睿宗的第四个儿子,玄宗的异母弟,初名隆范,后因避玄宗讳,改名单字的范。先曾封郑王,巴陵郡王,睿宗登基后又改封岐王。他“好学工书,雅爱文章之士;士无贵贱,皆尽礼接待。”(《旧唐书·列传第四十五》)他死于开元十四年。

崔九,即原注崔涤,是崔湜的弟弟。崔湜在玄宗当太子时,曾为玄宗服务,作过太子詹事。崔湜、崔涤都以文才被玄宗看重。后崔湜因依附

太平公主，危及玄宗宝座而被杀。正因此，会玩手段的玄宗，对崔涤反而更加亲热。他“与诸王侍宴不让席，而坐或在宁王之上”，可见他由于玄宗的关护，诸王也不在他眼中。他的官阶不大，而声势不小。他也死于开元十四年。

开元十四年，杜甫十五岁。“往年十四五，出游翰墨场”（《壮游》），并被视为班固、扬雄式的人才了。但视诗人如班扬的，乃诗人自注的崔尚和魏启心，而不是崔九或岐王，况且，十五岁的杜甫仍然是他自己说的“忆年十五心尚孩，健如黄犊走复来”的娃娃，一个“一日上树能千回”（《百忧集行》）的爬树能手。他显然还不能独自到“岐王宅里”和“崔九堂前”去交游，并会见高堂华屋中的簪纓冠带的人物的。

虽然，他家先祖很光彩，有过本朝的名臣杜审言，但到了他父亲杜闲时，家道早已没落。杜闲也是宦场不得意，文场不知名的，应该是个平庸的人，只当过奉天令、兖州司马等小官。他能携带着“黄犊”般的儿子杜甫，出入于显赫的“岐王宅里”和高雅的“崔九堂前”吗？

五岁时的杜甫住在河南鄆城（见《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的跋），至十五岁前后，他应在

姑母家或随养于父亲的任所：乾县或山东的兖州，他是否到或居留过长安呢？

杜甫老年时，很喜欢回忆他青少年的生活、交游以及其它值得夸耀的盛事，这可能是老年人都容易有的心理。如果诗人真有这么一段高雅的历史，在好结交文士的岐王和很有文名的崔涤家中，会见过久负盛名并被玄宗恩遇的大歌唱家、音乐家李龟年，他应该有所记述有所描绘才对。然而没有，连提也没提过，这就不大合乎杜甫的逻辑。

三

玄宗曾以友爱兄弟来炫耀过自己，登基后，他对兄弟们“赐宅”，即每人在帝宫附近赏一套王府。又在兴庆宫建座“花萼相辉楼”，不时召见诸王饮宴，传说他还特制了“长枕大被”，与兄弟诸王共宿。但这一切都是他的一套手段，诸王兄弟的活动实际上都已处在他的监视、控制和审查之下，诸王已失掉了自由。这期间，岐王首当其冲，因为他好交游，这就不免使玄宗疑虑。而且终于按捺不住，把与岐王交好的驸马都尉裴

虚己发配到岭外，把与岐王饮酒赋诗的万年尉刘庭琦、太祝张谔都贬了官，逐出京城，逐得远远的。接着又暗中针对岐王，对所有的王、公主、附马、外戚下了一道“制”。其中说：“今小人作孽，已伏宪章；恐不逞之徒，犹未能息。凡在宗属，用申惩戒：自今以后，诸王、公主、驸马、外戚家，除非至亲以外，不得出入门庭，妄说言语。……贵戚懿亲，宜书座右。”口气相当严厉，“宜书座右”，那就是永远地绝对地不得违反的意思。岐王本人应该是被“惩戒”过了的，他受到降级处分，由正一品的太子太傅降为三级从二品的太子少师。他的王宅自然比其它王宅、公主第、外戚家更加寂寞、冷落，那时有谁敢出入于他的门庭呢？他已处于玄宗的软禁之下。

在玄宗下这一禁令时，杜甫不过是个十岁出头的顽童，大约还没脱离“九龄书大字”的阶段。而当他“出游翰墨场”的十四五岁时，玄宗那个禁令当然还不可能失效。杜家与岐王毫无瓜葛，更无所谓“至亲”关系，怎么会出入于“岐王宅里”，又何来“寻常见”那一代“歌星”的李龟年先生？就是李龟年本人也不能到“岐王宅里”去啊！否则，难道他们都不怕戴上“不逞之徒”的帽